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思辰”）之子公司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与安庆市教育体育局、安庆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安庆市教育局与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推进在线教育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终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号：2017-033）。

原定于支撑落地该战略合作协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在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调研、讨论、决策后，决定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合理降低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资金结构，公司拟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王邦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79,600万元。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金鹰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842,223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5,999,991.63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60,999,991.63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6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6]第110ZA0380号）对资金到位情况予以验证，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1	支付现金对价	56,600.00
2	支付重组相关费用	3,000.00
3	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建设与运营项目	55,000.00
4	安庆 K12 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	20,000.00
5	智能教育机器人研发中心项目	1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合计	179,6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配套融资实收款项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大钟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20000003441400011353968 账号内、平安银行北京方庄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11016303932003 账号内、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10276000000856019 账号内、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 77010122000625739 账号内。根据有关法规的要求，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与四家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相关金额的调整及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配套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重组相关费用金额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鉴于本次重组情况较为复杂，重组相关费用比预期有所提高，结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配套募集资金具体实施情况，现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重组相关费用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同时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支付的3,000.00万元交易对价及预先投入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建设与运营项目的1,754.10万元自筹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财务部门已完成上述置换，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1	支付现金对价	56,600.00	56,600.00
2	支付重组相关费用	3,000.00	4,605.00
3	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建设与运营项目	55,000.00	55,000.00
4	安庆 K12 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	20,000.00	20,000.00
5	智能教育机器人研发中心项目	10,000.00	1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3,395.00
	合计	179,600.00	179,600.00

(2) 截止2017年6月13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13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6,304.10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支付现金对价	56,600.00	56,600.00	56,600.00	100.00%
2	支付重组相关费用	3,000.00	4,605.00	4,605.00	100.00%
3	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建设与运营项目	55,000.00	55,000.00	11,704.10	21.28%
4	安庆 K12 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	20,000.00	20,000.00	0	0
5	智能教育机器人研发中心项目	10,000.00	10,000.00	0	0
6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3,395.00	33,395.00	100.00%
	合计	179,600.00	179,600.00	106,304.10	59.19%

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8.5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止2017年6月13日,公司已购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合计51,000万元。

(三) 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拟终止项目的名称: 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

2、终止项目涉及的总金额及其占总筹资额的比例: 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原计划拟投入总金额为20,000万元, 占总筹资额的比例为11.14%。

3、已投入金额: 截至目前, 公司尚未对该项目投入资金。

鉴于《战略合作协议》已终止, 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公司战略布局及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公司计划终止该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 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分别以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及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 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拟立足于安庆当地优质的教育资源, 与安庆市教育局及各级教育机构、企业展开全方位合作, 共同建设安庆在线教育生态圈, 助力安庆打造“在线教育之都”。项目通过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与运营, 将为安庆市的K12院校师生提供全方位的在线学习资源及教育应用系统, 通过互联网的方法激发学生自我学习驱动力, 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教师的教学效果, 促进安庆市教育资源更加全面和平衡发展。

2015年12月17日,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安开经发字[2015]30号《项目备案通知书》, 对公司报送的“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予以备案。2015年12月24日,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北京立思辰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15]204号，原则同意按照《登记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该项目。本项目投资主体为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20,706.23万元人民币，其中工程费用合计4,065.2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9,943.62万元，预备费用840.5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5,856.82万元。计划投资时间为三年。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预计为税后7.02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1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该项目投入资金。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及节余募集资金去向

根据安庆市教育体育局、安庆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安庆市教育局与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推进在线教育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各方均认为进行战略合作的时机尚未成熟，经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原协议。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原协议约定的各方权利义务终止，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如各方此后有新的合作意向，将另行签订相应协议开展合作。

鉴于市场环境瞬息万变且《战略合作协议》自2015年2月签订以来已经长达2年的时间，各方依然无法就《战略合作协议》主旨精神推进项目落地及签署正式协议，且各方均同意终止《战略合作协议》，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已无法执行，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为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合理降低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资金结构，公司拟将此项目截至2017年6月13日的节余募集资金20,000万元及扣除相关手续费用的利息32.18万元（最终利息余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存放于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中的金额为节余募集资金0万元及扣除相关手续费用的利息32.18万元；尚有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节余募集资金20,000万元将在理财产品赎回本金至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三、公司说明及承诺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高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终止实施“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充分考虑了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此次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终止实施该项目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对公司和项目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研究而做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控制项目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鉴于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已无法执行，立思辰本次拟终止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能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立思辰本次拟终止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并将节余募

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此，立思辰本次终止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和《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立思辰终止安庆K12在线教育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运营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4日